

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:30。

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：2020年11月5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11月5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年11月5日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（深圳湾段）3019 号天虹大厦
18 楼 2 号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股权登记日：2020 年 10 月 29 日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高书林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59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859,332,057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.5931%。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8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820,168,72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330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51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163,33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.2628%。

其中，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57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60,593,84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0482%。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6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1,430,51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785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51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163,33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.2628%。

上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2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书林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外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59,167,757 同意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09%），143,000 股反对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66%），21,300 股弃权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5%）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60,429,548 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7289%），143,000 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2360%），21,300 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351%）。

2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59,152,457同意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91%），179,600股反对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9%），0股弃权（占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）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60,414,248 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7036%），179,600 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2964%），0 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）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中伦(深圳)律师事务所王璟、方诗雨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